

项目编号：LXYS2025-ZFCG-049. 1B1

子洲县中医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  
分析系统和全自动细菌分歧杆菌培养检  
测系统等附属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 竞争性谈判文件

招 标 人：子洲县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一月

## 特别提醒

请供应商认真阅读供应商须知，避免因此造成的无效投标。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发布结果公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成交单位将纸质投标文件邮寄或送达 至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966975896；地址：榆林市开发区榆溪大道阳光大厦（东面电梯）10 楼（备案用）。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竞谈、谈判招标方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公开招标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6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28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	33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 .....	47
第六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53

#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和全自动细菌分歧杆菌培养检测系统等附属设备采购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1月30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XYS2025-ZFCG-049.1B1

项目名称：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和全自动细菌分歧杆菌培养检测系统等附属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919,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子洲县中医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和全自动细菌分歧杆菌培养检测系统等附属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19,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19,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临床检验设备	临床检验设备	1 (批)	详见采购文件	919,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子洲县中医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和全自动细菌分歧杆菌培养检测系统等附属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9)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子洲县中医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和全自动细菌分歧杆菌培养检测系统等附属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件。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9)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s://credit.yl.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具体操作格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非联合体书面声明材料）。

(11)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

备注：

1.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2. 本次招标事宜为不见面开标，资质部分以投标文件正本资格证明文件部分为准，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1月27日至2026年01月2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1月30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线上提交

### 五、开启

时间：2026年1月30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0楼开标3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网上报名：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

2、注意事项：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投标人可到榆林市市民中心

三楼 E18、E19 窗口办理，联系电话：0912-3452148、029-88661298 或 4006-369-888（陕西 CA 联系电话）。

###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3.1 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招标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3.3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子洲县中医院

地址：子洲县双湖峪镇大理路 33 号

联系方式：0912723032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榆溪大道阳光商务大厦十楼

联系方式：1896697589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鲁老师

电话：18966975896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编列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子洲县中医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和全自动细菌分歧杆菌培养检测系统等附属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LXYS2025-ZFCG-049.1B1
2	项目性质：财政拨款
3	采购人：子洲县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采购内容具体见谈判文件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本次采购、报价、谈判、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
5	谈判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1月30日13时30分 谈判时间：2026年1月30日13时30分 谈判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0楼
6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供货完毕并验收通过。
7	付款方式： 1. 合同付款方式分三期 合同签订后付30% 货物到达安装后付30% 验收合格后付40%。 2. 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验收前，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相应税金由供应商承担。
8	谈判保证金：无需缴纳（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
9	谈判有效期：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90日历天。供应商应在响应函中须明确响应，不满足或未响应规定有效期的谈判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0	供应商应当准备纸质谈判响应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贰</u> 份，纸质谈判响应文件须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 各投标单位在开标时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结果公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项号	编列内容
	<p>成交单位将纸质投标文件（备案用）邮寄或直接送达至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具体事宜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p> <p>地址：榆林市开发区榆溪大道阳光大厦东面电梯 10 楼。</p> <p>收件人：鲁老师</p> <p>收件电话：18966975896</p>
11	<p>资格证明文件：</p> <p>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具备以下条件：</p> <p>(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件。</p> <p>(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a href="http://acc.mof.gov.cn/">http://acc.mof.gov.cn/</a>) 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p> <p>(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p> <p>(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p>

项号	编列内容
	<p>(8)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p> <p>(9)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a href="https://credit.yl.gov.cn/">https://credit.yl.gov.cn/</a>)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具体操作格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p> <p>(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非联合体书面声明材料）。</p> <p>(11)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p>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li> <li>本次招标事宜为不见面开标，资质部分以投标文件正本资格证明文件部分为准，详见投标文件格式。</li> <li>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li> </ol>
12	合同签订：成交供应商在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历日内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13	<p>其他：1、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开标后将不再接受对谈判文件的质疑。</p> <p>2、当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相关文件执行。</p> <p>3、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含扫描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所有复印件应是最新、有效、清晰的。因复印件不清晰而可能导致资料无效，由供应商自行负责。</p>
14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lt;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gt;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p>

项号	编列内容																																
	<p>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收取。</p> <p>(2) 支付方式：由成交供应商向代理机构交纳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p> <p>(3)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5 460 1283 1060"> <thead> <tr> <th>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td>1. 5%</td><td>1. 5%</td><td>1. 0%</td></tr> <tr> <td>100-500</td><td>1. 1%</td><td>0. 8%</td><td>0. 7%</td></tr> <tr> <td>500-1000</td><td>0. 8%</td><td>0. 45%</td><td>0. 55%</td></tr> <tr> <td>1000-5000</td><td>0. 5%</td><td>0. 25%</td><td>0. 35%</td></tr> <tr> <td>5000-10000</td><td>0. 25%</td><td>0. 1%</td><td>0. 2%</td></tr> <tr> <td>10000-100000</td><td>0. 05%</td><td>0. 05%</td><td>0. 05%</td></tr> <tr> <td>1000000 以上</td><td>0. 01%</td><td>0. 01%</td><td>0. 01%</td></tr> </tbody> </table> <p>例如：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 678. 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p> $100 \text{ 万元} * 1. 5\% = 1. 50 \text{ 万元}$ $(500-100) * 1. 1\% = 4. 40 \text{ 万元}$ $(678. 2-500) * 0. 8\% = 1. 4256 \text{ 万元}$ $\text{服务费} = 1. 50 + 4. 40 + 1. 4256 = 7. 3256 \text{ 万元}。$ <p>(4) 本项目项目属性：货物类。</p>	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1. 1%	0. 8%	0. 7%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1000000 以上	0. 01%	0. 01%	0. 01%
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1. 1%	0. 8%	0. 7%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1000000 以上	0. 01%	0. 01%	0. 01%																														
15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7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18	本项目预算价 919,500.00 元（玖拾壹万玖仟伍佰元整）。供应商所有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9	<p><b>信用融资：</b>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精神，本项目将优先支持中小企业的投标，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报价给予一定折扣，具体折扣率在评标时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p>																																

项号	编列内容						
	<p>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或中征平台(<a href="https://www.crcrfsp.com">https://www.crcrfsp.com</a>)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p>						
<b>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b>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3%	72小时	尹皓永 18791214448
4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5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烨 15596100007
6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7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8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1%	24小时	王真 15009226862
9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0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1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2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20	<p><input type="checkbox"/>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p>						

项号	编列内容
	<p>监狱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20%。</p>
21	<p>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p>

项号	编列内容
	<p>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8、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9、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4、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p>

项号	编列内容
	<p>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p> <p>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b>本项目属于: 工业</b></p>
22	<p><b>踏勘现场:</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组织, 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 需要现场踏勘的, 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安全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费用自理。如需踏勘, 请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p>
23	<p><b>投标答疑会:</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召开</p> <p>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所提出的问题予以解答, 并出具书面答疑纪要。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24	<p><b>分包:</b> 不允许</p>
25	<p><b>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b></p> <p>1. 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要求, 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附件1。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事项如下:</p> <p>1. 承诺事项名称: 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事由: “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承诺附件: 按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 需上传至承诺附件; 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 附件承诺有效期为1年, 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2. 承诺事项名称: 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承诺事由: 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承诺附件: 按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 需上传至承诺附件; 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项号	编列内容
	<p>3.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委托代理人员为非法定代表人情形者，需委托代理人注册账号密码后进行承诺；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b>注：</b>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査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自主上报信用承诺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p> <p><b>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b></p>
26	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含扫描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所有复印件应是最新、有效、清晰的。因复印件不清晰而可能导致资料无效，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一. 总 则

### 1. 资金来源

1. 1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性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 2. 谈判组织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 2. 1 谈判组织机构

实施本次竞争性谈判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2 合格的供应商：

2. 2. 1 须满足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条

2. 2. 2 谈判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包括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谈判人在谈判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谈判无效。(比照招投标条例第34条：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2.3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竞争性谈判。

2.2.4 谈判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谈判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 3. 所提供货物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所提供货物应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 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供应商应保证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 竞争性谈判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竞争性谈判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货物、服务内容，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谈判文件共六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

第六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谈判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2 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如果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将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申请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7.3 已经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谈判截止日期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每个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7.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竞争性谈判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三.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谈判语言和谈判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9.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谈判函、谈判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谈判技术方案的详细描述及其他；

9.1.2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方案；

9.1.3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9.1.4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谈判方案，否则，其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 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谈判意愿，详细说明谈判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部分的谈判内容与要求和第六部分提供的格式编写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 11. 谈判报价

11.1 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写明为完成本次所要求的货物的所有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一切相关费用。谈判报价表明成交本次货物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 最终谈判报价中的总价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11.3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 13.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的货物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符

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谈判，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谈判，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量，它包括：

13.2.1 完整的方案；

13.2.2 逐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对竞争性谈判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3.2.3 服务范围和货物内容的详细说明。

14. 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15. 谈判有效期

15.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供应商应在响应函中须明确响应，不满足或未响应规定有效期的谈判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6.1.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1.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6.1.3 电子投标文件是投标人按照统一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授权委托人签字，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之外，必须由相关人员签名，**电子投标文件须逐页加盖投标单位电子章（除明确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章之外，必须加盖单位章之外）**

16.2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准备纸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如出现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顺序不一致，不作为废标条款，以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16.3 纸质谈判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部分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三级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逐页加盖公章,并分别胶装成册。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

16.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递交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线上操作,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缀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 18. 纸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中标结果公示起3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须将投标文件纸质版邮寄或者直接送达至代理公司,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9. 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9.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供应商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提交电子投标响

应文件，逾期递交系统将自动视为放弃投标，其投标无效。

## 20. 谈判的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 五. 谈判与评审

### 21. 谈判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谈判时所有供应商代表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签到，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1.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宣读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文件份数、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各供应商的每轮谈判报价不予公布。

21.3 开标时，由供应商使用生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进行解密。

21.4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做记录。

21.5 谈判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及规定执行。

21.6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 22. 对供应商资格的审查

22.1 对供应商谈判文件中的相应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由评审小组负责审查）。

22.2 对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在谈判时进行，资格性审查不合格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2.3 对谈判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澄清文件将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2.5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 22.5.1 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2.5.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2.5.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2.5.4 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2.5.5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谈判属于无效谈判情形。

### **23.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3.2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23.3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 **23.5 谈判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3.5.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5.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23.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3.6.1 谈判小组将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谈判保证金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3.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谈判将被拒绝。

23.6.3 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以接受。

23.6.4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评标办法第1条的规定，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谈判。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方案、人员配置、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则可进行二次报价。

23.6.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

### 23.7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 23.8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24. 评审过程的保密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25.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货物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 26. 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不合格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27.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投标单位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市场价格，形成不正当竞争关系的。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 28. 成交程序

28.1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谈判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

28.2 采购人根据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

28.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谈判。

28.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谈判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人。

28.5 成交人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8.6 谈判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 29. 成交与落标通知

29.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9.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0. 成交合同的签订

30.1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3]8号】，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十天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

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

31.1 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规定，按货物类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单位支付于代理公司。

### 32. 其他

32.1 谈判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谈判（届时使用腾讯会议进行谈判）---第二次报价/多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人。

32.2 经过公开发布谈判信息后，有效谈判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相关法律执行。

32.3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谈判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谈判小组有权决定谈判失败。

32.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2. 质疑和投诉

3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5.4 事实依据；

32.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2.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2.6.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32.6.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2.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2.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2.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32.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2.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2.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2.7 质疑答复

32.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2.7.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局提起投诉。

32.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2.8.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谢绝邮寄

联系人：鲁老师 联系电话：18966975896

地址：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榆林市开发区榆溪大道阳光商务大厦（东面电梯）10 楼）；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财政局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 七. 关于电子招投标

###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与纸质投标并行的方式

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和电脑，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或无法提交二次报价则后果自负。

### （二）投标文件的式样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 电子交易平台 • >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 服务指南 • > 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0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 服务指南 • > 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400998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业务窗口办理，联系电话：0912-3452148，029-88661298 或 4006-369-888（陕西 CA 联系电话）。

###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

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五）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 （六）电子开评标

开标时，投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开标室的解密机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二次报价要求投标供应商携带已连接网络的电脑，使用企业CA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子洲县中医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  
分析系统和全自动细菌分歧杆菌培养检  
测系统等附属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合同（仅供参考）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 合同内容

采购人（全称）：子洲县中医院

成交单位（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严肃遵守执行，并受法律约束和保护。

##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点：子洲县中医院；
- 项目内容：\_\_\_\_\_；
- 采购的标的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与单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合 计						
合 计（大写）：						

5. 投标人提供的标的物需要满足并符合双方有关标的物的要求，具体以【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技术协议、技术说明书，或产品、服务标准规范】约定的为准。

## 二、合同说明

1. 本合同系采购人通过招标或采购谈判等采购程序而与成交单位订立，对于本合同未尽约定的内容，应以双方之间往来的招标或采购文件、答疑纪要、中标通知书、投标书或谈判响应文件、报价单、技术协议、技术说明书、标准规范及有关采购合同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约定为准。

2. 本合同中的投标人包括通过采购谈判、多方比价等采购程序确定的供应商、服务商，中标价系指通过招标、采购谈判、多方比价等采购程序最终确定的采购价格。

##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 ￥ ），其中，不含税金额\_\_\_\_\_。

投标报价：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

险）、现场指导安装、调试费及进口产品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四、结算方式：**

##### **(一) 付款方式：**

双方同意本合同项下合同价款按照以下方式予以支付：合同付款方式分三期 合同签订后付 30% 货物到达安装后付 30% 验收合格后付 40%。

(二) 成交单位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银行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成交单位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成交单位自负。

#### **五、交货期：**

#### **六、双方承诺**

1. 成交单位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成交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设备及服务款项。

####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设备）、供货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设备）、供货内容相一致。

#### **八、项目实施地点：子洲县中医院**

#### **九、安装、调试要求：**

1. 由成交单位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指导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2.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向采购人提供生产制造的进度计划表。

#### **十、技术支持：提供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

#### **十一、技术培训：**

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成交单位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

#### **十二、质量保证：**

成交单位提供的产品(设备)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设备)，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采购人须按招标产品(设备)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

产品(设备)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合同约定及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成交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 **十三、验收:**

由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 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成交单位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3.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4. 验收依据:

A) 合同文本及附件:设备技术协议;

B)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标准和规范;

D)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以上文件如有矛盾之处,应以最新日期版本的文件为准,或者双方另行协定。

### **十四、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 **十五、知识产权**

成交单位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成交单位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成交单位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成交单位承担。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榆林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十七、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八、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经双方协商后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九、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

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单位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单位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成交单位如因非不可抗力的原因而造成不能交货的或逾期交货，成交单位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每延误一天须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 二十、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地点：子洲县中医院。
2. 本合同一式4份，双方各执2份，自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		成交单位：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名 称：		开户银行名 称：	
账号：		账号：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1				
2				
3				

##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p>一、 系统工作原理及覆盖范围</p> <p>1、 测试方法：比色法和透射比浊法。</p> <p>2、 鉴定细菌种类：检测 500 余种细菌，范围覆盖了人、动物及环境，满足科研、流行病学、公共卫生等多领域。</p> <p>3、 标本容量：可同时进行&gt;60 块测试卡测定。</p> <p>二、 系统性能及特点</p> <p>★1、 自动化检测流程：每 20min 自动检测，动态判读；自动温控；自动归集；自动自检等。</p> <p>★2、 检测波长：<math>\geq 4</math> 波长，保障检测灵敏度。</p> <p>3、 测试性能：鉴定准确性<math>\geq 95\%</math>，药敏准确性 CA<math>\geq 95\%</math>，药敏重现性<math>\geq 95\%</math>。</p> <p>★4、 孵育温度准确度: <math>35 \pm 1^\circ\text{C}</math>。</p> <p>★5、 独特的孵育设计，让试验卡上每个试验孔都能获得快速、一致的孵育环境。</p> <p>三、 配套试验卡特点</p> <p>★1、 试验卡组合多元化：提供生化鉴定/药敏复合测试卡与全药敏测试卡，覆盖肠杆菌、非发酵、葡萄、链球、奈瑟/嗜血、酵母样真菌、棒状杆菌等微生物检测，满足临床在常见菌、苛养菌及少见菌中的检测需求。</p> <p>2、 每种抗菌药物多个浓度梯度，完全符合定性或定量 MIC 测试的要求。</p> <p>3、 试验板卡可允许微生物工作者在仪器故障或停电时进行肉眼判读。</p> <p>★4、 独特的锥台型试验孔结构，更有助于细菌生长聚集，便于结果观察。</p> <p>四、 软件特点</p>	1	台

	<p>1、全新中文细菌鉴定分析管理系统，更符合国内临床工作者的使用习惯，直观易用。</p> <p>★2、鉴定辅助系统：对易混淆菌种，列出非典型试验及补充试验；提供菌种百科功能，提供细菌知识补充。</p> <p>★3、药敏专家系统：具备 CLSI、EUCAST 等多套专家系统，可切换选择使用。</p> <p>4、多重耐药机制检测及提示：覆盖有 <math>\beta</math>-lac、ICR、HLAR、CRAB、CRPA、MRS、MRSA、MRCNS、VRE、VRSA、VISA、PRSP、BLNAR 等耐药表型检测与提示。</p> <p>★5、具有专家系统数据库远程升级功能。</p> <p>6、支持 HL7，与 LIS 系统的双向交互，方便处理数据。</p> <p>7、细菌鉴定药敏数据可直接导出提交 WHONET 分析，无需使用其他软件转化数据格式。</p> <p>9、开放的打印模板设置：可以根据客户的需要，定制打印模板的种类。</p> <p>10、院感管理：含盖物体表面、医护人员手、空气、消毒液、一次性医疗用品及其它自定义的细菌监测。</p> <p>11、数据统计：自有的多种统计方式，包含细菌检出率、药物耐药率及多种耐药表型等统计。</p>	
2	<p>全 自 动 分 枝 杆 菌 培 养 检 测</p> <p>1. 检测原理：利用传感器检测技术，对培养瓶进行连续、非侵入式检测；</p> <p>2. 检测孔位：每个孔均有独立光学检测器，24 小时不间断监测，检测周期 10 分钟；</p> <p>3. 检测容量：≥120 瓶位，具有扩展功能；</p> <p>4. 培养方式：每个单元可自由设置摇匀或静止；</p> <p>5. 孵育温度：单元分区恒温孵育，每个单元可设温度范围 25°C-45°C，可以独立支持细菌、真菌孵育温度；</p> <p>★6. 孵育温度准确度±0.5°C；</p> <p>★7. 检测菌种：支持检测细菌（含革兰阳性菌如流感嗜血杆菌、肺炎链球菌、化脓性链球菌等；厌氧菌如脆弱拟杆菌、产气荚膜梭菌等）、真菌（含白色假丝酵母菌等）；</p> <p>8. 检测方法：每种瓶有早期判断算法、速率法、加速法、慢生长算法，四种瓶类型有 10 种以上算法；</p>	1 台

系 统	<p>9. 最短报阳时间&lt;2 小时；</p> <p>10. 周期：支持设置默认培养周期，同时支持单个培养瓶设置培养周期， ▲ 最长可设 42 天；</p> <p>11. 状态显示：软件界面、孵育箱门/面板、瓶位指示灯等实时显示样本及孔位状态，；</p> <p>12. 结果提示：对阴、阳性结果自动检测和提示；能提供远距离可视化以及声音、图形等相关报警信号提示；支持手工输入结果；支持远程结果提示；</p> <p>13. 结果显示：图形化，可通过 USB 导出细菌生长曲线；</p> <p>14. 初步阴性提示功能：支持阶段性的阴性结果预报；可自由设置阶段报告时间；</p> <p>15. 报警功能：提供温度失控、系统故障等报警；具有声光报警功能；</p> <p>16. 放瓶方式：直接扫码一步上样，可随意放瓶；支持批量装载培养瓶、卸载培养瓶；</p> <p>17. 培养瓶种类：配套培养瓶包括需氧瓶、儿童瓶和厌氧瓶；</p> <p>18. 培养瓶材质：采用塑料瓶，有效防止摔碎造成的生物危害；</p> <p>19. 添加多种树脂颗粒进行抗生素吸附；</p> <p>★20. 覆盖 17 大类临床常见药物如：酶抑制剂类（头孢哌酮-舒巴坦、哌拉西林-他唑巴坦），氨基糖苷类（庆大霉素、阿米卡星），糖肽类（万古霉素、替考拉宁），喹诺酮类（左氧氟沙星），大环内酯类（阿奇霉素），青霉素类（青霉素 G），脂肽类（达托霉素），噁唑烷酮类（利奈唑胺），甘氨酰环素类（替加环素），粘菌素类（多粘菌素），一代头孢类（头孢唑啉），二代头孢类（头孢呋辛），头霉素类（头孢西丁），碳青霉烯类（亚胺培南），三唑类（氟康唑），棘白素类（卡泊芬净），多烯类（两性霉素 B）等，（以试剂说明书为准）；</p> <p>★21. 生长因子：培养瓶中含有 V 因子和 X 因子等苛养因子，可以促进苛氧菌如流感嗜血杆菌等生长；</p> <p>22. 重新装载：支持培养瓶的重新装载；</p> <p>23. 孔位校准：支持人工校准和自动质控；</p> <p>24. 数据录入及管理：支持条码扫描、手工输入或信息系统数据导入；内置数据管理系统；支持对数据进行存储、备份、查询、导出和统计分</p>	
--------	---	--

	<p>析；支持自定义组合查询方式：可通过培养瓶信息、样本信息、病人信息进行查询；</p> <p>★25. 主机内置样本量检测模块，支持样本量检测，采用视觉图像检测方案识别样本量，可实现一步完成血量信息、瓶条码、样本条码信息录入；</p> <p>26. 卫星血培养：支持连接信息管理系统，并进行卫星血培养；</p> <p>27. 通信：支持网口、USB 接口；支持通过 HL7 协议联网管理系统，如 LIS、HIS 系统；</p>		
3	<p>1、温度范围：2~8℃</p> <p>2、样式：立式，有效容积：≥416L</p> <p>3、制冷系统：国际名牌压缩机。翅片式蒸发器，箱内无结冰，无凝露。微电脑控制系统，数字温度显示，温度显示精度 0.1 摄氏度。配有键盘锁，可以锁定设置，防止随意更改温度设置。</p> <p>4、门体设计：双层中空玻璃门设计，安全门锁防止任意开启。</p> <p>医 5、箱体材料：内外部均采用喷涂钢板工艺，不可为 ABS 工程塑料</p> <p>用 6、二个万向轮带锁止设计，二个定向轮，具备两个调平脚。</p> <p>冷 7、报警系统：产品拥有高低温报警；断电报警，断电后报警 48 小时；</p> <p>藏 8、风道设计：背板通风孔设计的背吹式风冷确保内部温度均匀</p> <p>箱 9、标配标价条</p> <p>10、标配测试孔，方便安装温度记录仪。</p> <p>11、温控器探头故障安全运营模式。</p> <p>12、标配远程报警接口。</p> <p>13、产品资质：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产品注册证。</p> <p>14. 生产企业获得五星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在 CNAS 官网可查询。</p>	1	台
4	<p>医 1、温度范围：-10~-25℃范围内可调</p> <p>用 2、有效容积：≥278L</p> <p>低 3、样式：立式，安全门锁设计防止任意开启。</p> <p>温 4、控制系统：微电脑控制系统，数字温度显示。</p> <p>冰 5、压缩机：国际名牌压缩机</p> <p>箱 6、采用碳氢制冷剂，绿色无氟，节能环保。</p>	1	台

	<p>7、采用嵌入式门把手设计。</p> <p>8、材料：箱体外壳及内胆均采用喷涂钢板，表面经先进防腐磷化、喷涂工艺处理，经久耐用，安全可靠。</p> <p>9、内部7层抽屉式设计，方便存取。</p> <p>10、四个脚轮，其中二个万向脚轮带锁止设计。</p> <p>11、内藏式盘管蒸发器，优化的制冷系统，使得产品稳定性更好。</p> <p>12、报警系统：可实现高温、低温报警、开门异常报警、传感器故障等多种报警功能，确保箱内物品存放安全</p> <p>13、温控器测点故障安全运行模式。温控器键盘锁定和密码保护功能，防止随意调整运行参数。</p> <p>14、产品资质：产品通过医疗器械注册证，IS09001，IS014001。</p>		
5	<p>一、技术参数</p> <p>1、安全柜基本参数：</p> <p>(1) 分类：A2型，30%外排，70%循环</p> <p>(2) 外部尺寸<math>\geq (L \times D \times H)</math> 1500mm<math>\times</math>755mm<math>\times</math>2200mm;</p> <p>(3) 内部尺寸<math>\geq (L \times D \times H)</math> 1350mm<math>\times</math>600mm<math>\times</math>660mm。</p> <p>(4) 台面距离地面高度：770mm (尺寸可根据要求订制修改)</p> <p>(5) 风速： 平均下降风速：<math>0.33 \pm 0.025 \text{m/s}</math>； 平均吸入口风速 <math>0.53 \pm 0.025 \text{m/s}</math></p> <p>(6) 系统排风总量：520 <math>\text{m}^3/\text{h}</math></p> <p>(7) 额定功率：1600VA(包含操作区插座负载，总负载不能超过1000VA，单个插座功率最大500VA)</p> <p>(8) 噪音等级：<math>\leq 65 \text{dB (A)}</math></p> <p>(9) 照明：<math>\geq 1000 \text{lx}</math></p> <p>(10) 过滤效率：送风和排风过滤器均采用知名品牌的硼硅酸盐玻璃纤维材质的ULPA高效过滤器，对 <math>0.12 \mu\text{m}</math> 颗粒过滤效率<math>\geq 99.9995\%</math></p> <p>(11) 注册证号：国械注准 20143222263</p> <p>(12) 重量：毛重 316KG</p> <p>(13) 使用人数：1—2人</p> <p>2、生物安全性：</p> <p>(1) 人员安全性：用碘化钾(KI)法测试，前窗操作口的保护因子</p>	1	台

	<p>应不小于 <math>1 \times 105</math></p> <p>(2) 产品安全性: 菌落数 <math>\leq 5</math>CFU/次</p> <p>(3) 交叉污染安全性: 菌落数 <math>\leq 2</math>CFU/次</p> <p>二、结构功能特点:</p> <p>1、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医药行业 YY0569-2011《II 级生物安全柜》产品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 其安全柜既符合行标 YY0569-2011《II 级生物安全柜》, 也符合国标 GB 41918-2022《生物安全柜》的要求。</p> <p>2、柜体采用 10° 倾斜角设计, 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 视角更大, 操作方便且更加人性化;</p> <p>3、安全柜裸露工作区三侧壁板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一体化结构, 内部可清洗部位采用 8mm 大圆角处理, 不留死角, 易于清洁;</p> <p>4、工作区采用四面(左右两侧、后部、底部)负压环绕设计工作区内, 保护性更好、更安全;</p> <p>5、工作台面材质为优质 304# 不锈钢, 采用盆状设计, 即使实验有废液溢出, 也不会流入积液槽中, 便于清理;</p> <p>6、福马脚轮设计: 脚轮与支架一体化设计, 安全柜即可通过脚轮安全移动, 也可以通过调节脚轮支脚进行固定和调平;</p> <p>7、柜体和支架可分离, 支架高度可根据实际情况订制修改;</p> <p>8、合理的结构设计: 安全柜过滤器和风机的维修、更换, 都可在安全柜的前侧进行, 单人即可更换, 更加快捷; 柜子底部四个垫块预留出搬抬空间, 搬运更加安全方便。</p> <p>9、前窗玻璃采用双层夹胶防爆安全玻璃; 即使玻璃破损, 也不会伤人, 并且生物安全柜还能正常工作, 直到实验结束, 更好的保护了人员及实验的安全;</p> <p>10、LCD 彩色液晶显示屏, 全参数显示, 实时动态显示操作区的下降气流流速和流入气流流速, 显示安全柜的整体运行时间, UV 灯的运行时间, 操作区的温度和湿度, 送风和排风过滤器的阻力, 显示过滤器的使用时间并由条码显示过滤器的使用寿命, 条码全部点亮是过滤器寿命到期, 运行状态全部显示, 一目了然;</p> <p>11、脚踏电动、轻触按键、遥控电动三种方式灵活控制玻璃门升降, 玻</p>	
--	--	--

	<p>玻璃门升降到安全操作高度时，自动停止升降，使操作更加方便；且玻璃门升降时不用直接接触玻璃，使实验人员更安全；</p> <p>12、遥控控制：安全柜的所有按键操作，都可通过遥控控制实现，使安全柜的使用更加快捷方便；且遥控器的使用，大大减少了使用者与安全柜的直接接触，更加保护了使用者的人身安全；</p> <p>13、具有预约定时功能，能自动设定安全柜定时开机、关机及紫外灯消毒时间，大大节省了工作时间，提高了工作效率；</p> <p>14、严格的气密性检测：安全柜内加压 500Pa，保持 10min 后气压不低于 450Pa。</p> <p>15、前窗气流隔断设计：防止了气流通过前窗侧壁及上侧进行泄露，使试验更加安全；</p> <p>16、优良的风机选用：风机的电机当安全柜在正常运行而不调整电机的速度控制，经过滤器的风压下降 50%时，风机的排气量下降不超过 10%</p> <p>17、完善的报警系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玻璃门不在安全高度报警：玻璃门安全高度为 200mm，当安全柜前侧高于或低于安全高度时，安全柜会声光报警；</li> <li>(2) 过滤器压力超高报警：当过滤器的阻力变大，安全柜会声光报警</li> <li>(3) 过滤器失效更换报警：当过滤器寿命使用到期后，会有过滤器更换声光报警；</li> <li>(4) 气流波动报警：当安全柜的气流波动超过标称值的 20%时，声光报警，</li> </ul> <p>18、安全的连锁保护设计：对误操作均设置连锁保护，即使误操作，也不会造成伤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安全柜风机与玻璃门互锁：当安全柜玻璃门落到最底部时，安全柜风机自动关闭，更加保护了安全柜的使用，增加了安全柜的使用寿命</li> <li>(2) 紫外灯与安全柜玻璃门、风机及照明灯互锁：当玻璃落到底部且照明灯不开启时，紫外灯才能开启，防止紫外灯误操作对人体造成危害，更加保护了人员的安全；</li> </ul> <p>19、前窗关闭双重触发信号，使紫外灯杀菌消毒功能正常开启；</p> <p>20、负压风道设有异物过滤结构，防止纸屑等异物进入风机系统影响产品正常运行；</p>	
--	--	--

	<p>三、资格证明和技术文件</p> <p>1 IS09001 质量管理认证</p> <p>2 IS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p> <p>3 IS013485 及 CE 认证</p> <p>4 BSI 英标 ISO 9001、ISO 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5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生物安全柜产品注册证</p> <p>6 具有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认可的实验室出具的符合《GB/T 18268.1-2010 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的电设备电磁兼容性要求 第1部分：通用要求》标准的检测报告</p> <p>四、设备配置清单</p> <p>主机 1 台、底座 1 套、内风机 1 台、送风过滤器 1 套、排风过滤器 1 套、国标插座 2 个、遥控器 1 件、脚踏开关 1 件、紫外灯 2 件、照明灯 2 件、水龙头 1 件（选配）、气龙头 1 件（选配）、搁手架 1 套（选配）。</p>		
6	<p>1. 交流变频无刷电机驱动，免维护，配备霍尔测速系统；</p> <p>2. 微机变频控制技术，液晶显示；</p> <p>3. 运行中可随时更改参数(rpm/rcf)，无需停机；</p> <p>4. 程序可编辑操作，9组程序存储，9档加减速速度，软刹车功能；</p> <p>5. 5个快捷程序按键，快速运行常用程序；</p> <p>6. 定速计时功能达到设定转速后才开始倒计时；</p> <p>7. 采用弹簧悬挂式平衡系统，不平衡量可达 20 克；</p> <p>8. 具有转子平衡自动测定功能，不平衡发生时自动停止运转；</p> <p>9. 双通道空气流散热技术，安装温度异常探测器，保护样品安全；</p> <p>10. 离心结束后离心机盖自动打开，便于取放样品；</p> <p>11. 微动马达双吸入式电子门锁，轻按快速关闭门盖、安全静音；</p> <p>12. 具有故障自动诊断系统，针对超速、超温、不平衡、电子门盖等多项保护，确保仪器安全运行。</p> <p>13. 最高转速<math>\geq 6000\text{rpm}</math></p> <p>14. 最大相对离心力<math>\geq 5140 \times g</math></p> <p>15. 噪音<math>\leq 65\text{dB}</math></p> <p>16. 外形尺寸 <math>63 \times 50 \times 40\text{cm}</math></p> <p>17. 配置要求：,2/5ml*100 孔</p>	1	台

		一、用途  显微镜行业的经典机型，“上光”XSP系列生物显微镜，视场清晰、功能齐全、造型美观和经久耐用，广泛应用于生物医学、科研及教学领域，是生物学、细胞学、肿瘤学、遗传学、免疫学等进行显微研究的得力助手。仪器采用可升降的阿贝聚光镜组，使会聚光调节范围更大，提高了像素衬度；行星式的同轴粗、微动调焦装置，使调焦既舒适平稳又可作精细微调；带有读数标尺的双层机械载物台，它的同轴纵、横向调节手轮，使操作更简便。											
7	生物显微镜	<p>规格与技术参数</p> <p>1、观察头：铰链式双目头 30° 倾斜 360°定位 旋转</p> <p>2、平场目镜：WF10X、WF16X</p> <p>3、消色差物镜：放大倍数： 4X、 10X、 40X、 100X（油） 数值孔径 (NA) : 0.1、0.25、0.65、1.25</p> <p>4、总放大倍数：40X-1600X</p> <p>5、瞳距调焦范围：55-75mm</p> <p>6、聚光镜：阿贝聚光镜带可变光栏及滤色片</p> <p>7、载物台：双层移动平台，平台尺寸：125*120mm 移动范围：60*30mm</p> <p>8、调焦范围：30mm 粗微调焦同轴机构</p> <p>9、微动格值：0.002mm</p> <p>10、光源：卤素灯 220V、110V 6V/20W 光源可调</p>	1	台									
8	立式灭菌器	<p>立式蒸汽灭菌器设有液晶屏自动控制程序，内置电加热器、安全阀、压力温度显示以及灭菌结束报警器和自动切断加热电源等装置。该容器具有消毒灭菌效果可靠，操作方便，使用安全，节电耐用和价廉物优等优点。是医疗卫生、科研等单位对手术器械、敷料、器皿、培养基等进行消毒灭菌的理想设备。</p> <p>主要技术参数</p> <table border="1"> <tr> <td>1</td><td>灭菌有效容积</td><td>50L</td></tr> <tr> <td>2</td><td>设计温度</td><td>150℃</td></tr> <tr> <td>3</td><td>设计压力</td><td>0.3MPa</td></tr> </table>	1	灭菌有效容积	50L	2	设计温度	150℃	3	设计压力	0.3MPa	1	台
1	灭菌有效容积	50L											
2	设计温度	150℃											
3	设计压力	0.3MPa											

4	额定工作压力	0.22MPa	
5	额定工作温度	134℃	
6	热均匀度	≤±1℃	
7	计时控制范围	0~99min 或 0~99hour59min	
8	压力温度控制范围	105~134℃	
9	功率 / 电源电压	3000W / AC220V. 50Hz	
10	产品特性	设有排放冷气、灭菌、计时、排汽、干燥、能	
11	安全特能	断水过热保护、电流过载自动切断、超压自动泄压 内压大于 0.027MPa 时门不能打开，具有自动报警功能	
12	外形尺寸	510×470×1130 (mm)	
13	运输体积	590×590×1280 (mm)	
14	重量	毛重 88Kg, 净重 68Kg	

特点

安全可靠全自动程序操作控制且液晶显示屏全程显示灭菌过程对话框，灭菌过程自动控制，无须监管，使用方便：

①器械、敷料、液体为固定模式，自定义可自由设置。

②可选装干燥功能。

③设有计时显示，当灭菌温度升至预选温度值时，计时器将自动倒计时，灭菌结束后，将自动泄压排汽并切断加热电源，排汽泄压并发出报警声以提示程序工作结束。

④设有灭菌室内冷空气自动泄出装置，确保灭菌效果。

本机电加热元件为浸入式电热管，热效率高，电源电压为 AC220V，使用时应可靠接地。

设有超温、超压自动保护装置：

①装有全启式安全阀，正常灭菌时，安全阀关闭，当灭菌器内压力超过最高允许使用范围时，安全阀能自动启跳，释放超压蒸汽，待灭菌器内的蒸汽压力回降至正常值时，再自动关闭，起到确保安全使用的作用。

		<p>②开门内压大于 0.027MPa 时不能打开，具有自锁功能；</p> <p>③装有过热保护器。在未加水或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缺断水现象，能自动切断电源。断水等故障时，泄压阀自动打开，并将蒸汽排放。</p> <p>④装有过载漏电保护器，在线路中出现漏电，或者发生过电压时，能自动切断电源。</p> <p>整机全部用优质不锈钢特制，具有耐腐蚀、易保养、使用寿命长等优点。</p>		
9	二 氧 化 碳 培 养 箱	<p>一、产品特点：二氧化碳培养箱引进新技术，新工艺开发的高性能的二氧化碳培养箱。具有加热快，温度精度误差小等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用镜面不锈钢内胆，易清洁。</li> <li>2. 微电脑温度控制器，温度波动小。</li> <li>3. 采用门温控制可有效防止箱内玻璃门结露现象。</li> </ol> <p>二、技术参数：</p> <p>电源电压： 220V 50HZ</p> <p>输入功率： 450W</p> <p>加热方式： 气套式</p> <p>控温范围： RT±5℃-50℃</p> <p>温度波动性： ±0.1℃</p> <p>温度均匀性： ±0.3℃</p> <p>工作环境温度： + 5℃-35℃</p> <p>容积： 80L</p> <p>CO<sub>2</sub> 控制范围： 0-20%配气式 CO<sub>2</sub> 控制精度±1℃</p> <p>CO<sub>2</sub> 恢复时间： 10min (5%)</p> <p>加湿方式： 自然蒸发 (92%RH)</p> <p>内胆尺寸： 400*400*500mm</p> <p>外形尺寸： 520*500*800mm</p>	1	台
1 0	普 通 培 养 箱	<p>内胆不锈钢，箱体采用优质钢板焊接而成，内胆四角为半圆弧形，方便清洁，造型新颖、美观、节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微电脑智能数显控温仪、控温精确可靠。</li> <li>2. 热风循环系统采用低噪声风机合适风道组成，工作室内温度均匀。</li> <li>3. 电源电压： 220V 50HZ</li> <li>4. 功率： 1100W</li> </ol>	1	台

	<p>5. 控温范围: +10°C-250°C</p> <p>6. 温度波动性: ±1°C</p> <p>7. 温度分辨率: ±0.1°C</p> <p>8. 工作环境温度: +5°C-40°C</p> <p>9. 内胆尺寸: 450*400*450</p> <p>10. 外形尺寸: 740*520*630</p> <p>11. 定时范围: 1-9999min</p> <p>12. 载物架: 标配 2 块</p>		
1 接 种 环 灭 菌 器	<p>除常规接种环、接种针、镊子、剪刀消毒外，还可以对实验室常用的三角瓶口、试管瓶口等消毒。因其使用方便、操作简单、无明火、不怕风、使用安全，可广泛应用于生物安全柜、净化工作台、抽风机旁、流动车上等环境中进行微生物实验。</p> <p>一. 产品特点：</p> <p>1、接种环或针消毒灭菌安全、方便，完全替代酒精灯</p> <p>2、加热孔内温度可达到 825°C 以上，杀菌只需要 5 到 7 秒</p> <p>3、体积小，重量轻，操作简便；仪器美观、易清洁，使用寿命长</p> <p>4、该装置可以用于厌氧室中</p> <p>5、在陶瓷漏斗管道的深处灰化有机物质，防止传染性溅污和交叉污染</p> <p>6、长时间工作自动熄灭功能，大幅度延长使用寿命。</p> <p>二. 产品技术参数：</p> <p>1. 中心区最高温度: 480-825°C ±50°C</p> <p>2. 待机保持温度: 480°C</p> <p>3. 固定角度: 21 °</p> <p>4. 最大消毒物品外径: Φ 35mm</p> <p>5. 加温区总长: 100mm</p> <p>6. 电源功率: 400W</p> <p>7. 重量: 1.4Kg</p> <p>8. 尺寸: 140x105x200mm</p>	1	台

#### 其他要求

1、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数为最低要求，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采购清单中如果有前后不一致的，以最优为准。

2、“▲”为核心产品：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全自动细菌分枝杆菌培养检测系统。投标人须保证产品来源渠道正规合法；需提供核心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认证证书、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任意一项均可），若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未提供，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项需提供技术指标的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截图说明、检测报告、官网彩页说明等任意一项均可），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若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未提供，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成交单位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所投产品的实质性技术指标不允许负偏离；

## 二、商务要求

序号	商务要求
1	<p><b>交货、安装的期限和地点</b></p> <p>1、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供货完毕并验收通过。</p> <p>2、交货地点：子洲县中医院。</p> <p>3、质保期：1 年</p> <p>4、到货：所有设备均由乙方免费送货上门。</p>
2	<p><b>付款方式：</b></p> <p>1. 合同付款方式分三期 合同签订后付 30% 货物到达安装后付 30% 验收合格后付 40%。</p> <p>2. 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验收前，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相应税金由供应商承担。</p>
3	<p><b>质量保证：</b></p> <p>(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符合招标人采购需求。</p> <p>(2) 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标准。</p>

序号	商务要求
4	<p>验收：</p> <p>(1) 验收合格，由招标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质量等进行验收。</p> <p>(2) 验收依据：①谈判文件、合同。②国内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p> <p>(3) 验收标准：按国家标准和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需在履约验收中对产品质量进行抽查检测，不合格产品需退换或赔偿。</p>
5	<p>违约责任：</p> <p>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未按合同或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p>
6	<p>包装、运输要求：</p> <p>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责任或费用。</p> <p>2、运输：所有采购产品在运输上必须保证包装安全，以免损坏到产品，确保在运输途中能够安全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费、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p>
7	<p>质量保证</p> <p>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必须保证质量可靠，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招标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p> <p>2、所投产品要求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的必须满足。</p> <p>3、若质量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付所有项目款；若产品因运输等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p>

##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

### 一.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 二. 评审程序

按照资审、符合性审查、技术响应性审查推荐成交排序三个步骤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 资格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评审，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谈判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企业赋码后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 <a href="http://acc.mof.gov.cn/">http://acc.mof.gov.cn/</a> ) 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0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0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6	履行合同的能力证明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	信用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	货物类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9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 <a href="https://credit.yl.gov.cn/">https://credit.yl.gov.cn/</a> )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具体操作格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0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非联合体书面声明材料）。
11	特殊资质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
备注：		
1.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2. 本次招标事宜为不见面开标，资质部分以投标文件正本资格证明文件部分为准，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一项不合格其投标即为无效投标。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 2.1 符合性审查：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划分标段的除外）	响应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1）封面；（2）响应函；（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	响应文件组成	没有私自篡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相关内容，按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的。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且授权书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
4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5	谈判有效期	在响应函中明确响应。
6	谈判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谈判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单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4）未超出或等于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谈判响应文件编写	谈判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及谈判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清晰、可辨认的。
8	虚假材料	未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未开具虚假资质，未出现虚假应答。
9	实质性条款响应	1)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未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2) 交货期及付款方式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3) 投标内容满足采购人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4) 提供“现场勘察回执单”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为最低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当完全满足, 不允许出现负偏离。 6)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响应方案	1. 投标内容满足采购人及谈判文件的要求; 2. 供应商应具备完成本次供货的保障能力,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针对本项目制定完整的供货方案, 根据工作内容、进度安排和有关要求, 划分具体实施步骤, 对实施步骤阶段划分详细完整合理; 4. 提供货物清单明细, 所列货物内容详细、规范, 有质量保证承诺且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 5. 供应商有经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完成本项目的按期交货保证承诺书; 6. 提供应急措施方案, 针对在调换过程中各环节配合、相关程序协调措施有利于采购人且详细完整合理, 7. 供应商应具备完成本次交货的保障能力; (提供承诺) 8. 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11	商务要求	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12	其他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明确规定过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3、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开标时,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谈判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将被拒绝。

**4、详评：**谈判小组在符合性、技术和实质性评审的基础上，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依照政策性扣减）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政策性扣减

##### 4.1 政策性价格优惠折扣规定

###### 4.1.1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4.1.1.1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4.1.1.1.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4.1.1.1.2 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4.1.1.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1.1.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4.1.1.4

序号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1	货物（产品） 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	对参与谈判且符合《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的小型和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评审。

2	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

4.1.1.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1.3.6 小型、中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级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 2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三、成交

评审结果报告由全体评委签字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公司。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成交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成交结果。

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 第六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采购编号：LXYS2025-ZFCG-049. 1B1

(项目名称)

#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自拟)

## 一、响应函

致：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公司发布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上传提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

六、其他：\_\_\_\_\_。

七、所有关于此次采购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全称： (并加盖公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邮编：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 二、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总价(人民币)	人民币(小写) : _____ 元 大写金额: _____ 。
交货期	
其他声明	

备注: 1、报价一览表以元为单位填写;

2、表所列各项数据与谈判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 以本表为准;

4、谈判报价是本项目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 包括设备、交通食宿、安装调试、人力成本费、税金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各项费用。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 注: 1、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中涉及的内容进行报价。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上述投标总报价包含了供应商为此项目所支付的一切费用, 在整个合同期内不做调整。  
4、“分项报价表”报价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所有货物必须标明品牌型号及生产厂家,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身 份证 复印 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反面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依次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者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活动。代理人在本次谈判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盖章）生效，授权有效期\_\_\_\_天，特此声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说明：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3. 法定代表人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依次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者视为不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五、资格证明文件

谈判响应文件中附以下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1、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要求见“资格性审查”（供应商应逐一提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2、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 附件 1：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 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 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网上承诺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 附件3：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单位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单位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间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网上承诺截图）。

#### 附件 4：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 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单位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单位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 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 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 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此附件；如由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网上承诺截图）。

## 附件5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单位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单位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后附网上承诺后的截图。）

## 六、偏离表

### 6.1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响应说明

备注：1. 本表“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栏以谈判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中“二、商务要求”的各项要求，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本表“偏离情况”栏列出“+/-”偏差，无偏差填“0”，如有“+/-”偏差的请在“偏离简述或相关证明材料”栏中写明原由或注明“+”偏离项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

3. “谈判响应文件商务响应”栏中为正偏离的必须对偏离做出详细的说明，未详细说明将视为非正偏离项，不做优选评判。

4. 供应商商务条款未逐条响应或者缺少响应内容的视为实质性未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6.2 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名称	数量	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备注：1. 本表“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栏以谈判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中“一、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的各项参数为基本要求，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本表“偏离情况”栏列出“+/-”偏差，无偏差填“0”，如有“+/-”偏差的请在“偏离简述或相关证明材料”栏中写明原由或注明“+”偏离项的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栏中为正偏离的必须提供技术支撑材料，未提供技术支撑材料的将视为非正偏离项，不做优选评判。

4. 供应商技术参数未逐条响应或者缺少响应内容的视为实质性未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 公 章：

日 期：

## 七、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注：评审时除考虑谈判报价竞争有利性以外，还将考虑此项因素。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 八、供应商性质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盖章）

日期：

备注：

1、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不良影响及法律责任。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划“/”，不得删除本表；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监狱或戒毒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非监狱、戒毒企业请划“/”，不得删除本表；

2、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九、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不在提供商品和货物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 承诺书 II

致：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供应商) (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 III

致：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供应商) (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IV

致：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货物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供应商) (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 V

致：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供应商) (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其他附件1 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此附件不作为投标文件格式)

##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欢迎访问信用中国（陕西榆林）官方网站！2025年4月16日 星期三

信用中国 | 信用中国（陕西） | 榆林市人民政府 | 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站内文章

请输入企业 / 工商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我要查 我要看 我要办

双公示、承诺、代码 动态、法规、奖惩 修复、申报、承诺

双公示 诚实守信主体名单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用承诺

选择信用承诺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易+ 互动交流

头条新闻

- 习近平在越南媒体发表署名文章
- 中央周边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欢迎访问信用中国（陕西榆林）官方网站！2025年4月16日 星期三

信用中国 | 信用中国（陕西） | 榆林市人民政府 | 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站内文章

请输入企业 / 工商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我要查 我要看 我要办

双公示、承诺、代码 动态、法规、奖惩 修复、申报、承诺

双公示 诚实守信主体名单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用承诺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易+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法人）

法人 自然人

主动型承诺 审批替代型承诺 行业自律型承诺 信用修复型承诺 容缺受理型承诺 证明事项型承诺 其他类型承诺

点击我要承诺登录账号

我要承诺（通用型） 我要承诺（工程建设领域）

适用于榆林市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请输入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清空

欢迎访问信用中国（陕西榆林）官方网站！2025年4月16日 星期三

信用中国 | 信用中国（陕西） | 榆林市人民政府 | 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站内文章

请输入企业/工商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我要查（公示、信用、代码）

我要看（动态、法规、统计）

我要办（申报、举报、举报）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息+ 互动交流

### 信用承诺申请

选择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选择相对应的承诺

\*承诺主体: 陕西XX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承诺人类型: 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承诺书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7025521234567

\*承诺事项: --请选择--  
...  
投标信用承诺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代理机构信用承诺书  
诚信经营承诺书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招标代理机构信用承诺书  
招标人信用信息承诺书

\*承诺做出日期: 2025-04-16

承诺有效期: 请选择承诺有效期

\*承诺事由: 承诺事由

选择有效期

\*承诺受理单位: 承诺受理单位

\*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备注: 备注

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承诺书: 未选择文件 选择文件  
附件支持上传jpg,pdf文件,大小在2M以内。

上传签字盖章的相应承诺书

提交

其他附件 2 关于推进政采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此附件不作为投标文件格式, 信用融资业务具体联系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榆林市财政局文件

榆政财采发〔2023〕9号

##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榆林高新区、榆神工业区财政局, 市级各单位, 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各政府采购供应商:

现将《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转发你们, 请遵照执行。

附件: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 陕 西 省 财 政 厅 文 件

## 中 国 人 民 银 行 西 安 分 行

陕财办采〔2023〕5号

###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管理部、陕西省各中心支行、杨凌支行，省级各单位，各政  
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  
行、各政策性银行陕西省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陕西省分行、各  
股份制商业银行西安分行、各城市商业银行西安分行、邮政储蓄  
银行陕西省分行、长安银行、西安银行、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  
社、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各外资银行（中国）西安分行：

—1—

为深化我省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市场监管总局 证监会 外汇局关于进一步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20〕120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等相关规定，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已实现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中征平台”）的互联互通，并在全省推广应用。现就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即“政采贷”业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提高对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在政府采购过程中，银行机构以信用审查为基础，依据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按照优于一般企业贷款条件向申请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支持的一种融资模式。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解决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不足的重要举措，对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和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充分认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对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重要性，准确把握政策，积极主动作为，提高企业融资获得感和便利性，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 **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

机构应加强沟通协作，做好政策引导，深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潜力，为推广中征平台融资业务提供有力支持，鼓励企业规范融资，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银行机构、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二）银企自愿，风险自担。银行机构自主决定是否提供信用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企业自主决定是否参加融资活动并自主选择合作银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企业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方式、干预银行机构向企业提供贷款。扎实做好风险防控，银企双方自行承担风险，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统一平台，分级实施。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结合当地实际，按照本通知要求细化具体措施，稳妥、规范推进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

### 三、规范业务流程，促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顺利开展

（一）融资申请及协议签订。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可结合自身情况在中征平台自主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审查，决定是否提供融资。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并约定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回款账户。

（二）回款账户锁定及成交反馈。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确定融资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将约定的政府采购项目回款账户在合同中予以明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确定融资的，如需修改回款账

户信息，政府采购供应商向采购单位提出变更合同账户申请，经采购单位确认后办理合同变更手续。已经发生融资业务的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原则上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须向银行机构提交书面申请，经银行机构同意后方可提交采购单位进行变更。财政部门根据银行机构反馈的融资成交信息，对相应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标记。

（三）贷款资金放还。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融资申请审核通过后，应及时发放贷款。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根据融资协议约定按时归还贷款。

#### 四、落实工作职责，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落地见效

（一）财政部门。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政策引导，及时推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需要的合同信息，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的监督管理，督促采购单位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确保信息真实有效。

（二）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负责与中征平台的沟通协调，做好辖内银行机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中征平台的政策引导，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顺利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加强对银行机构的监督和指导，定期统计、汇总和通报银行机构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做好政策宣传，提高中征平台的知名度。

（三）银行机构。各地方法人银行机构有意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应加快接入中征平台并开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功能模块，在开展业务前应向同级财政部门和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报备，并提供以下材料：银行机构基本情况、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产品及具体方案（包括产品名称、申请条件、业务流程、贷款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期限、审批时限、优惠承诺、风控措施等）。全国性银行需向上级行申请开展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权限，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完成中征平台账号的申请开通，在风险可控、业务可持续的基础上，积极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推动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规模迅速增长。各银行机构要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人负责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做好融资全流程服务。

已与陕西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直接对接的银行机构可按原方式与程序开展业务。

**（四）采购部门。**各采购单位要及时进行采购合同备案和公告，便于银行机构查询和办理融资业务，配合做好回款账户的锁定及变更核准，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项，将资金支付到贷款银行的回款账户，保障贷款资金安全回收，降低融资风险，提高银行机构放贷积极性。

**（五）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主动宣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配合银行机构和政府采购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在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列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提示条款，告知政府采购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申请融资。

（六）政府采购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要通过中征平台注册账号，向银行机构提供融资申请资料，不得随意变更已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依法合规使用贷款资金。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建立工作协作机制，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作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按照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相关政策落实落细。

（二）加强跟踪督办。对于已融资的政府采购项目，各级财政部门督促采购单位及时公开合同信息、锁定回款账户和按时支付合同款项。各级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定期通报辖内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并将其纳入银行机构的年度综合考核评价体系。

（三）加强政策支持。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在央行内部评级、再贷款、再贴现等方面给予支持。银行机构对申请相关业务的中小企业给予融资利率优惠，不得另行收取任何费用，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四）加强政策宣传。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通过组织银企对接会、业务推介会等方式向中小企业宣讲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确保政府采购供应商知晓相关政策。各银行机构要落实好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要求，积极向企业宣传推介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共同营造共知、共用、共享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氛围。

附件：1.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2.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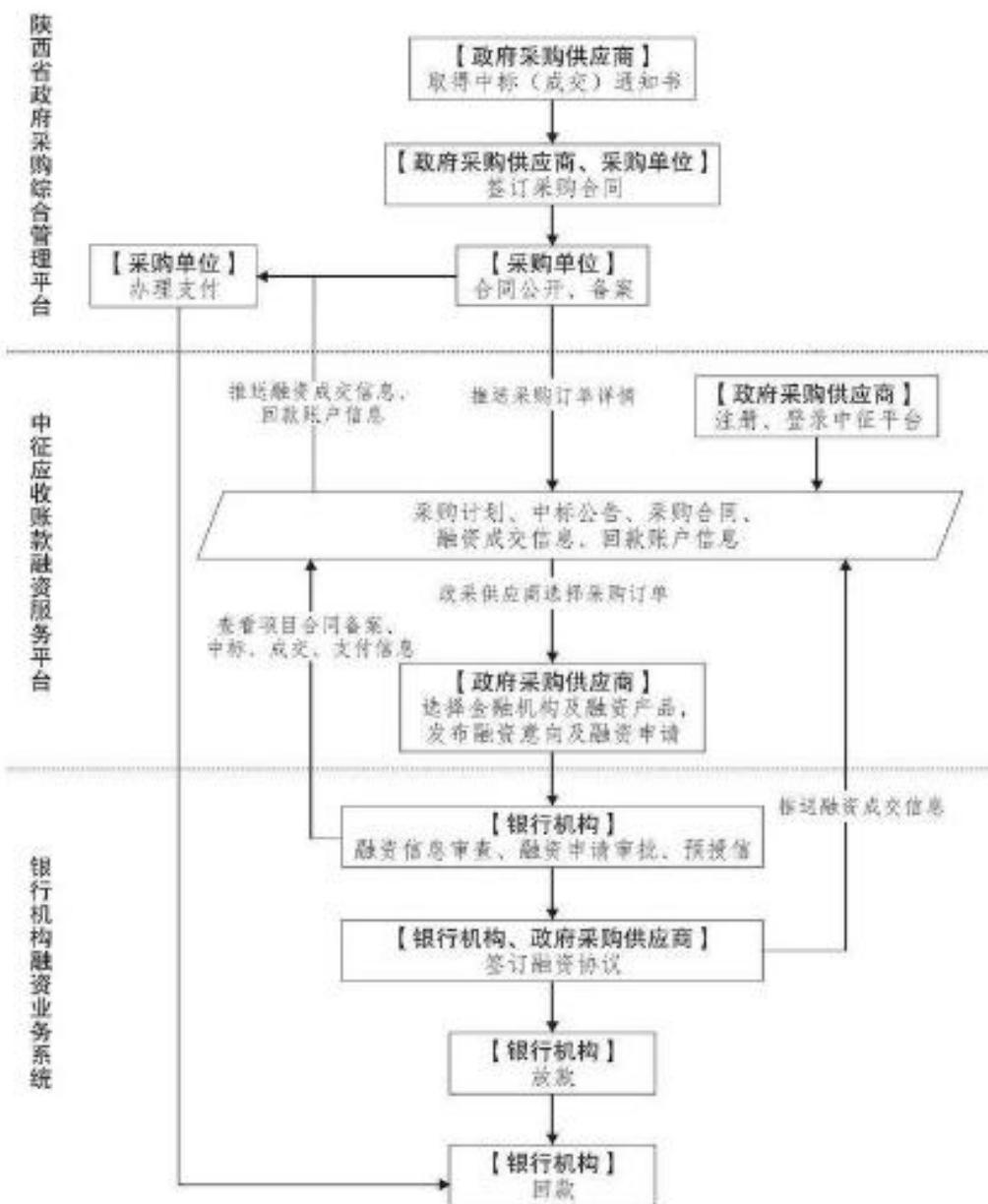


(主动公开)

—7—

## 附件1

## 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 附件2

### 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